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伯元

# 十四經發揮鉗卷之九

## 督脈之圖

高野山就安齋玄幽  
門人谷村昌安齋玄仙纂輯

禁勸封



督脈經穴歌

督脈背中行，二十七穴始長強。腰陽關命門當，懸樞脊中走筋縮。至陽靈臺神道長，身柱陶道大椎俞。瘡門風府連腦戶。

▲鍼灸聚英載此歌。

張間後頂百會前，前頂顙會上星圓。神庭素髎木溝裏，兒端斷交斯犯矣。

督脈

凡二十

作瘡門風府腦戶俱。

▲按素問氣府論曰：督脈氣所發者二十十八穴，是添中樞穴也。詳見于下卷。

督之爲言都也。行背部之中行爲陽脈之都綱。

○都綱▲禮部韻曰：都，總也。經綱總也。毫綱。

以太綱言如綱之有綱。▲楊玄操曰：督之爲言都也。是人陽脉之都綱。▲虞庶曰：經言督脉起於下極，上入屬於腦。呂氏曰：諸陽之海也。楊氏曰：陽脉之都綱據其督脈流行起自會陰穴，循脊中上行，至大椎穴，與手足三陽之脉交會。上至瘡門穴，與陽維會。其所上，至上百會穴，與太陽交會。下至於鼻柱下水溝穴，與手陽明交會。推此推之，實謂爲諸陽之海。陽脉之都綱也。▲熊宗立曰：督都也。人背爲陽，故督脈能督行諸脉，復能收拾諸脉，而爲陽脉之都綱。▲入門曰：督之爲言都也。陽脉都會，男子之主。▲人背爲陽，腹爲陰。見于素問，金匱真言論。▲金匱真言論類註曰：人身背腹陰陽議論不一。有言前陽後陰者，如老

子所謂萬物負陰而抱陽是也。有言前陰後  
陽者，如此節所謂背爲陽，腹爲陰，是也。似乎  
相左。觀邵子曰：天之陽在南，陰在北。地之陰  
在南，陽在北。天陽在南，故日處之。地剛在北，  
故山處之。所以地高西北，天高東南。然則老子  
所言天之象，故人之耳目口鼻動於前。  
所以應天陽面南也。本經所言地之象，故人  
之脊督肩背峙於後，所以應地，剛居北也。  
別以形體言之，本爲地象，故背爲陽，腹爲陰。  
而陽經行於背，陰經行於腹也。

### 奇經八脉之一也。

▲奇經之解詳見于下卷。八脉，督脉任脉，陽  
蹻陰蹻，陽維陰維，衝脈帶脉是也。督脉卽其

### 督脉者起於下極之脈。

▲難經二十八難文。▲丁德用曰：督脉起於  
下極之俞者，長強穴，在脊髓督脈絡任脈，絡  
會之所。▲滑伯仁曰：其脉起下極之俞，由會  
陰歷長強。▲愚按丁氏以下極爲長強，是督  
脉經穴以始於長強也。滑氏以爲會陰固有  
理，督任衝三脉皆起於胞宮而出於會陰之間。督脈由會陰而行於背，任脈由會陰而行  
於腹，衝脈由會陰出，少陰而散於胸中。▲  
又按靈樞五色篇曰：下極者心也。難經四十  
四，難曰：下極爲魄門。甲乙經曰：橫骨一名下

極。千金翼曰。第十五椎。名下極。俞圖翼曰。頸名下極。是皆雖同名所指異。非今所謂下極也。下極之腧。兩陰之間。屏翳處也。屏翳兩筋間爲篡。篡內深處爲下極。督脈之所始也。

○屏翳。▲丁名。會陰。在太便前小便後。兩陰之間。○篡。▲八脉攻。釋音曰。篡初患切陰下縫間也。▲素問。骨空論。類註曰。篡交篡之義。謂兩便爭行之所。卽前後二陰之間也。

### 並於脊裏上至風府入腦

▲難經二十八。難文。入腦作入屬於腦。▲丁德用曰。並於脊裏上至風府穴。在髮上一寸。督脈陽維所會。

奇經之丁脉也。

### 上顧循額至鼻柱屬陽脉之海也。

▲甲乙經。奇經八脉第一文。甲乙經無屬字。▲吳呂廣曰。督脈者陽脉之海也。

脊之爲骨。凡二十一椎通項。骨二十四椎。

▲八脉攻。釋音曰。椎首根脊之骨節也。▲靈樞背腧篇。類註曰。焦即椎之義。指脊骨之節間也。古謂之焦。亦謂之傾。後世作椎。愚按諸焦字義。非專指骨節爲言。蓋謂藏氣自節間而出。以行於肉理脉絡之分。凡自上至下。皆可言焦。所以三焦之義。本以上中下通體爲言。固可因此而知彼也。▲素問刺熱篇曰。項上三椎陷者。中也。▲類註曰。此取脊椎之大

十四經脉 卷九  
法也。項上三椎者，乃項骨二節非脊椎也。二椎之下陷者中，方是第十一節穴，名太椎。由此而下數之，諸椎循次可得矣。▲註證分寸歌曰：自此項骨下脊髓分爲二十有四椎。太椎上有項骨，在約有二椎莫筭之尾，有長強亦不筭。中間廿一可排椎。▲圖翼曰：督骨以下至尾骶二十一節長三尺。督骨外小而內巨人之節今云二十一節者。以是骨之巨也。脊骨二十四節骨男子者平背部折法自大椎至尾骶通折尖女人者平背部折法除項骨三十節不在于內尾

依此

自屏翳而起，歷長強穴，並脊裏而上行，循腰腧陽關，命門懸樞，脊中筋縮至陽靈臺，神道身柱。

過風門

○過風門。▲按經脈篇曰：督脈之別名曰長強，挾脅上項，散頭上。下當肩胛，左右別走太陽，入貫脅。云此當肩胛，左右別走太陽者，過風門也。風門足太陽膀胱經穴，在肩胛左右，第二椎下去中。

行一寸五分。

循陶道太椎，痙門至風府，入腦錯，腦戶，強間，後項上，竈至百會前，頂頤會上，星神庭，循額至鼻柱，經素髎，水溝，兌端至斷交而終焉。

▲穴法分寸

詳見各子圈外。

云陽脈之海者以人之脈絡周流於諸陽之分。譬猶水也而督脈則爲之都綱故曰陽脈之海。▲本文云陽脈之海者以人身之血脉經絡周流於督脈諸陽之部分譬猶河水之注海也而督脈則爲諸陽之都綱故曰陽脈之海也。

○屏翳見任脈任脈別絡挾督脈衝脈之會。

▲在兩陰之間任脈由此而行腹督脈由此而行背衝脈由此而行足少陰經之分也。

長強在脊髓端。

▲圖翼曰一一名氣之陰郄一一名蹶骨靈樞謂之窮骨亦名骨髓在脊髓骨端伏地取之督

脉之絡別走任脈足少陰所結千金翼云灸尾脊骨七壯治脫肛神良千金作龜尾卽窮骨也▲聚英曰脊髓骨端計三分伏地取之乃得。

腰俞在第二十一椎節下間。

▲一名腰柱一一名背解一一名腰戶一一名髓空。

▲聚英曰二十一椎節下間宛穴中以挺身伏地舒身兩手相重支額縱四體后乃取其穴▲入門曰腰俞二十一節▲按曰節曰節下其說異張氏圖翼曰凡取脊間督脈諸穴當於骨節突處取之但驗於魚骨爲可知也若取於節下必不見效然張氏至指穴處曰節下古今諸說大槩於節下取之愚又從之醫者猶欲詳之可解剖人骨節而視之與魚

骨可有少異處。

陽關在第十六椎節下間。

▲圖翼曰。在十六椎節下間。伏而取之。甲乙經無此穴。▲按自二十椎至十七椎凡四椎爲腰監骨所掩附故無穴。膽經又

有陽關穴同名異穴。此名背陽關。

命門在第十四椎節下間。

▲一名屬累。▲圖翼曰。在十四椎節下間。伏而取之。一云平臍用線牽而取之。千金云。腰痛不得動者令病人正立以竹杖拄地度至臍乃取杖度背脊灸杖頭盡處隨年壯良。▲愚按肥人腹垂則臍抵瘦人腹凹則臍昂。今不論肥瘦用線而取之以杖而度之則未有

準也。其學醫者知臨機應變勿刻舟求劍。唐舟▲鍼五分灸三壯。一日鍼二分灸二十七壯。若年二十以上者灸恐絕子。

懸樞在第十二椎節下間。

▲按懸樞一穴明堂灸經爲

在第十一椎節下者非也。

脊中在第十一椎節下間。

▲一名神宗。一名脊俞。▲銅人鍼五分得氣即渴禁灸之令人腰樞悞。

▲圖翼曰。中樞在第十椎節下間。俛而取之。此穴諸書皆失之。惟氣府論督脈下王氏註中有此穴及考之氣穴論曰。背與心相控而痛所治天突與十椎者其穴卽此刺五分。

禁灸之令人腰背僵。丁傳云。此穴能退熟進飲食可灸二壯。常用常效。未見僵。

筋縮在第九椎節下間。至陽在第七椎節下間。靈臺在第六椎節下間。

▲甲乙經無靈臺。

穴出氣府論次註。

神道在第五椎節下間。

▲八脉攷作衝道。▲鍼五分。灸五壯。一日可灸七七壯。至百壯。禁鍼。

身柱在第三椎節下間。風門見足太陽乃督脈足太陽之會。

○身柱▲倭俗所謂知利介。○風門

▲在第一椎下。去脊中一寸五分。

陶道在大椎節下間陷中。自陽關至此諸穴金

僂而取之。

▲甲乙經曰。陶道督脈足太陽之會。僂而取之。▲自陽關至陶道諸穴金僂而取之者。脊骨隆凸椎穴以明也。▲一說曰。自長強至懸樞金伏地而取之。自脊中至陶道金僂而取之。▲凡灸治之法。伏而點。則伏而灸。坐而點。則坐而灸。如點時而灸手足腹背皆然也。

大椎在第一椎上陷中。

▲一名百勞。▲銅人鍼灸曰。手足三陽督脈之會。▲愚按明堂灸經。太椎爲在項第一椎下者非也。又鍼灸大全。以平肩取之。昧者習之。不論椎骨之昂抵偏與肩上平齊處爲大椎可不謬乎。

**瘡門** 在風府後入髮際五分上

▲ 一名瘡門。一名舌厭。一名舌橫。▲ 銅人鍼灸日。瘡門下穴在風府後五分。入髮際五分。入系舌本陽維之會。仰頭取之。▲ 明堂灸經曰。如是患人先因疾患後脫落盡髮際。或性本額項無髮難憑取穴。今定患人兩眉中直上三寸爲髮際。後取太椎直上三寸爲髮際。以此爲準。▲ 按自太椎至項髮爲二寸半。或爲三寸。又爲三寸半。詳義既見于伏人骨度當參。故瘡門穴於枕骨上盡處尋按取之。乃入髮際五分也。▲ 鍼二分。不可深。禁灸。灸則令人嗜。

**風府** 在項入髮際一寸

入瘡門

▲ 一名舌本。▲ 銅人鍼灸日。入項髮際一寸。腦戶後一寸五分。項太筋內宛宛中。▲ 又曰。疾言其肉立起。言休立下。督脈

陽維之會。▲ 禁灸。灸則令人嗜。

**腦戶** 在枕骨上強間後一寸五分

▲ 一名匝風。一名會額。一名合廟。○枕骨▲ 腦後橫骨也。經頭橫骨爲枕者是也。▲ 圖翼云。一日。在髮際上二寸。督脉足太陽之會。▲ 愚按。不在髮際上二寸。在二寸五分去百會四寸五分是也。▲ 禁鍼灸。鍼中。

腦戶入腦立死亦灸。則令人嗜。

**強間** 在後頂後一寸五分

▲ 一名太羽。▲ 在百會後三寸。枕骨上去項髮際四寸。▲ 鍼二分灸五壯。一日禁灸。

後頂，在百會後一寸五分。

▲一名交衝。▲在枕骨

上去後髮際五寸五分。

百會十一名陽五會二十一在前頂後一寸五分。頂中央旋毛，中直兩耳尖可容豆。

▲一名嶺上。一名天滿。▲甲乙經豆作指。▲圖翼曰。在前頂後一寸五分。頂中央旋毛心。容豆許。直兩耳尖上對是穴。督脈足太陽之會。手足少陽足厥陰俱會於此。▲按旋毛俗謂之辯。有昂者。有抵者。有傍者。其地不一定。由此求穴。不申必矣。百會在後頂前一寸五分。前頂後一寸五分。前髮際後五寸。巔頂中央直兩耳尖上陷中容指許。▲史記扁鵲傳曰。虢太子死。扁鵲乃使弟子子陽記扁鵲傳曰。虢太子死。扁鵲乃使弟子子陽。

厲鍼砥石以取外三陽五會。有體太子蘇。▲正義曰。素問云。手足各有三陰三陽。太陰少陰厥陰。太陽少陽陽明也。五會謂百會胸會聽會氣會腦會也。

前頂，在顙會後一寸五分陷中。

▲資生經曰。在顙會後一寸半骨陷中。甄權云。是寸半依素問一寸半爲定也。▲按有爲顙會後一寸又爲百會前一寸者俱非也。在百會前一寸五分。顙會後一寸五分。髮際上三寸。

五分。

顙會在上星後一寸陷中。

▲僂俗謂之平止利。在百會前三寸。前頂前一寸五分。上星後一寸。神庭後一寸五分。髮

際後二寸一有爲上星後一寸五分者非也。▲小兒八歲以前禁鍼緣顙門未合刺之恐傷其骨。

令人夭。

上星在神庭後入髮際一寸陷中容豆。

▲一名神堂。▲在顙會前一寸百會前四寸。神庭後五分入髮際一寸陷中容豆計是穴髮低者加二三分。▲在上星前五分百會前四寸五分。▲禁鍼。

鍼之令人癲狂目失明。

素髎在鼻柱上端。

▲一名面主。▲醫統曰。在鼻柱上端準頭。

入門曰。鼻準上陷

中。▲鍼一分禁灸。

水溝在鼻柱下人中。

▲一名人中。▲醫統曰。在鼻下人中近鼻孔

陷中。督脈手足陽明之會。▲老子釋略曰。人中者人之一身鼻爲天門。口爲地戶。天地之間人中是也。▲脉望曰。唇之上何以曰人中。若以爲人身之中則當在臍腹之間蓋自此而上目耳鼻皆双竅自此而下口及二便皆單竅。上三畫陰。下三畫陽。合成泰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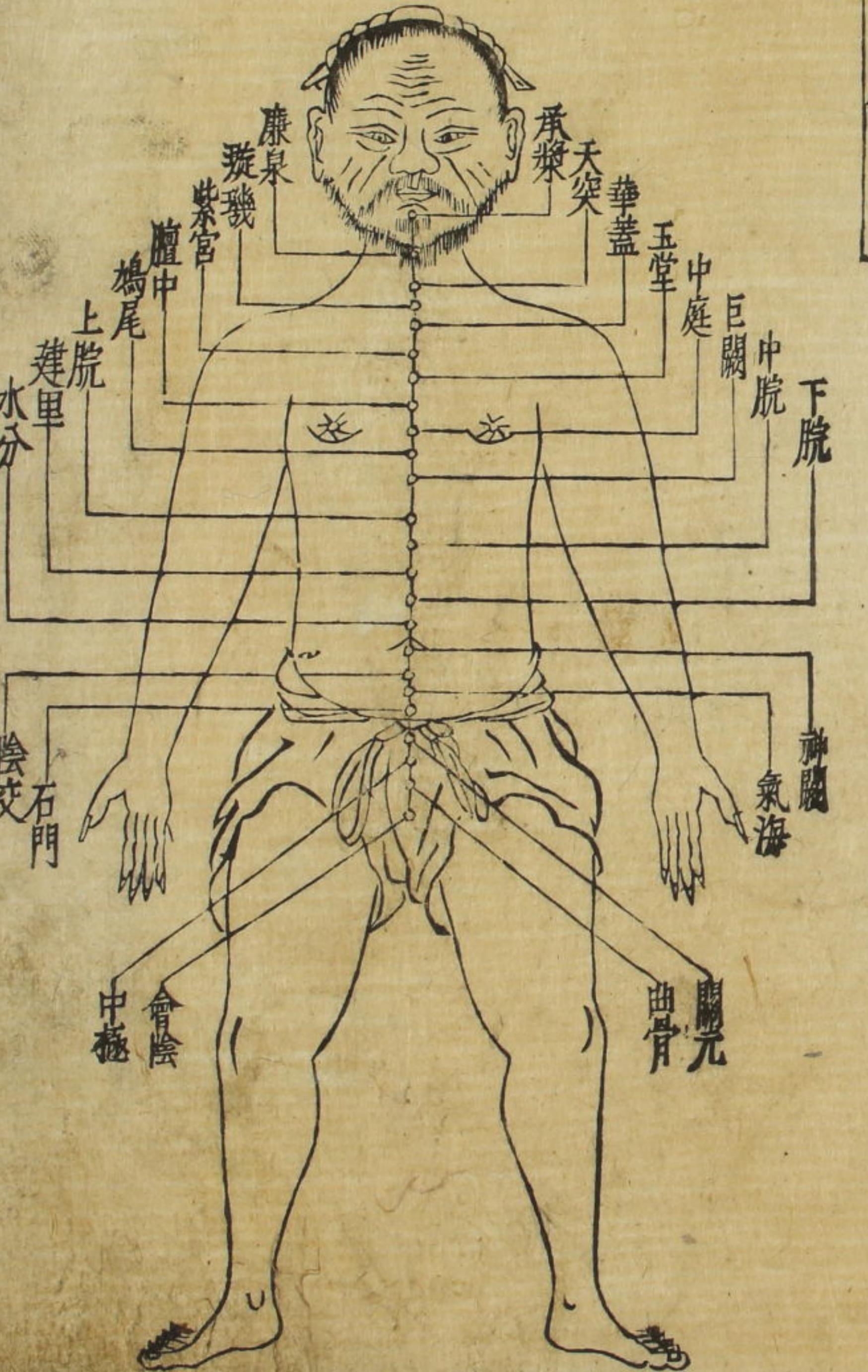
兌端在唇上端。

▲甲乙經曰。手陽明脈氣所發。▲按兌端丁穴明堂灸經爲在頤前下唇之下者非也。

斷交在脣內齒上斷縫中。

○斷▲八脉攷釋音曰。斷音銀。齒根肉方也。▲醫統曰。斷交。任督足陽明之會。

任脉之圖



任脉經穴歌

任脉分三八。起於會陰上。曲骨中極關元到石門。氣海陰交神闕立。水分下脘循建里。中脘上腕巨闕起。

○闕▲禮部韻曰。闕門觀爾雅觀謂之闕。郭璞曰。宮門雙闕也。釋名。闕在門兩旁中央闕然爲道也。

鳩尾中庭膻中募

▲募當作萃。異本作萃又聚英載此歌作萃萃聚也。膻中者氣之萃處也。▲靈樞海論曰膻中者爲氣之海。▲五味篇曰。其太氣之搏而不行者積于胸中。命曰氣海。玉堂紫宮樹華蓋璇璣天突廉泉清上顧還以

承漿承

任脈

凡二十穴

諸經合六百七穴。肝經之急脈二穴。督脈之中樞一穴。加于此三穴而六百

▲按素問氣府論曰。任脈之所發

者二十八穴。其解詳見于下卷。

任之爲言姪也。行復部中行爲婦人生養之本。奇經之一也。

▲楊玄操曰。任者姪也。此是人之生養之本。故曰位中極之下。長強之上。此奇經之二脈也。▲虞庶曰。據針經推尋。任脈起於會陰穴。上毛際者乃是曲骨穴。在少腹下毛際與足厥陰會於此。上至關元。乃齊下二十寸也。至咽喉與陰維脉會也。素問曰。女子二十七天癸至。任脉通衝脈盛。月事以時下。故楊氏曰。生養

之本良由此也。▲張繫吉曰。任者妊也。爲陰脈之妊養。▲熊宗立曰。任者妊也。猶人生養之元氣。

## 任脉者。起於中極之下。以上毛際循腹裏上關

元至喉嚨。

▲素問骨空論文。又見于難經二十八難。▲喉嚨骨空論作咽喉。難經作喉咽。骨空論咽喉下有上順循而入目之六字。▲喉嚨解見于肺經。▲註證曰。此言任脉之所起所止也。任脉奇經八脉之一也。中極者臍下四寸。起于中極之下。則始于會陰穴也。兩陰間任由會陰而行腹。

督由會陰而行背。從會陰以上曲骨之毛際。橫骨上一寸陷中。動脈應復循腹裏之中極。膀下四分灸一寸。又上關元。膀下三寸。灸七壯。又上石門。氣海陰交神闕水分下脘建里中。脘上脘巨闕鳩尾中。庭膻中。玉堂紫宮華蓋璇璣天突。至廉泉承漿。以上咽喉中。其脉至上順循而以入于目也。按難經甲乙經無上。▲類註曰。中極任脉穴名。在曲骨上一寸。中極之下。卽胞宮之間。任由會陰而行於腹督。由會陰而行於背衝。由會陰出。益少陰而散於胸中。故自此毛際行腹裏關元。上至咽喉面目者。皆任脉之道也。

屬陰脈之海也。

任與督一源而二歧。督則由會陰而行背。任則由會陰而行腹。

▲任脉與督脉起發於陰一源而流行於腹背二歧。督脉由兩陰之間會陰而上行。背脈由兩陰之間會陰而上行。背脈在任脈由兩陰之間會陰而上行。背脈在任

行腹。▲一云。一源指胞宮。

夫人身之有任督。猶天地之有子午也。人身之任督以腹背言。天地之子午以南北言。

▲任脉任於前。督脉督於後。子午位於北方。午位於南方。人身之有任督而行於腹背。猶天地之有子午而

屬於南北矣。

可以分。可以合者也。

▲人身之任督。可以分。則腹背二歧。可以合。則會陰一源也。天地之子午又如此。分以言之。則南北二方。合以言之。則渾然一氣也。

分之於以見陰陽之不雜。合之於以見渾淪之無間。一而二。二而一者也。

○渾淪。▲列子天瑞篇曰。氣形質具。而未相離。故曰渾淪。渾淪者。言萬物相渾淪。而未相離也。▲希逸曰。義曰。氣形質具。而未相離。只是未見氣之始。於未見氣之始。則但見其渾淪。淪淪然。萬物相渾淪。總三才而言之。不比他所說萬物。字也。▲言分之。則任脉行於前。督脉行於後。任督兩立。於以見陰陽之不雜。

督脉行於後。任督兩立。於以見陰陽之不雜。

合之則任督皆起於胞宮。由於會陰由會陰而行腹背。任督本一於以見渾淪之無間。可以分則二源而二歧。可以合則二歧而一源者也。▲骨空論類註曰。督節任衝之綱領。任衝卽督之。

別名耳。

任脉起於中極之下會陰之分也。由是循曲骨上毛際至中極行腹裏。

▲任脉經起於腹部中行中極穴之下。兩陰之門會陰之分也。由會陰循橫骨上曲骨穴上毛際至曲骨上一寸中極行腹裏。▲愚按類註中極之下卽胞宮之所。已見于本文此註最有旨讀者宜熟玩。

上循關元石門氣海陰交神闕水分下脘建里中脘上院巨闕鳩尾中庭膻中玉堂紫宮華蓋璇璣天突廉泉上順循承漿環脣上至斷交分行繫兩目下之中央會承泣而終也。

▲上循自關元至廉泉二十六上領中之順循脣下承漿環脣上至脣內齒上斷縫中斷交分行於左右繫兩目下七十一

分之中央會承泣穴而終也。

云陰脉之海者亦以人之脉絡周流於諸陰之分譬猶水也而任脈則爲之摠任焉故曰陰脉之海。

○亦▲督脉有同文故曰亦▲言本文云陰脉之海者亦以人身之血脉經絡周流於任脉諸陰之部分譬猶諸水之注海也而任脉

則爲諸陰之摶任焉。故曰，陰脉之海也。

○會陰。下名屏翳。在兩陰間。

▲甲乙經曰。在太便前小便後。兩陰之間。任脈別絡。俠督脈衝脈之會。▲灸三壯。禁鍼。惟卒死者鍼。一寸。補之。溺死者。令人倒。默出水。用鍼補之。尿尿出則活。餘不可鍼。

曲骨。在橫骨上毛際陷中。動脈應手。

▲在橫骨上中極下一寸。膀胱五寸。▲甲乙經曰。任脈足厥陰之會。○橫骨。▲非指腎經橫骨穴。陰上橫骨也。▲靈樞骨度篇註證曰。橫骨卽曲骨下。蓋臍下四寸爲中極。中極下一寸爲曲骨。曲骨之分爲毛際。毛際下乃橫骨也。天樞以下至橫骨長六寸半。若過于六

寸半而始至橫骨。則迴腸廣濶而長。若不满六寸半而卽是橫骨。則迴腸狹而且短。中極在關元下一寸。

▲一名玉泉。一名氣原。▲醫統曰。在關元下一寸。臍下四寸。膀胱之募。足三陰任脈之會。

▲孕婦

不可灸。

關元。在臍下三寸。

▲一名次門。一名下紀。▲圖翼曰。在臍下三寸。此穴當人身上下十四旁之中。故又名大中極。乃男子藏精女子益血之處。小腸募也。足三陰陽明任脈之會。▲千金曰。婦人刺之則無子。

石門，在臍下二寸。

▲一名命門。一名丹田。一名精露。一名利機。  
▲甲乙經曰。三焦募也。▲婦人禁鍼灸。犯之多終身。絕孕。

氣海，在臍下一寸五分。

▲一名脾腴。一名下肓。▲圖翼曰。在臍下一寸半宛宛中。盲之原也。爲男子生氣之海。▲銅人鍼灸曰。在陰爻下五分。▲孕婦不可炙。

陰爻，在臍下一寸。

▲一名少闢。一名橫戶。▲醫統曰。在臍下一寸當膀胱上口。三焦之募。任脉少陰衝脈之會。▲孕婦不可炙。

神闕，當臍中。

▲一名氣舍。▲灸三壯禁鍼。鍼之令人惡瘡。潰失死不治。

水分，在下脘下一寸上脾。一寸。

▲一名分水。一名中守。▲上臍當作臍上。千金方作臍上。▲醫統曰。在下脘下一寸。臍上一寸穴當小腸下口。至是而淤別。清濁水液入膀胱。滓渣入大腸。故曰水分。▲禁鍼灸五壯。孕婦不可灸。甲乙經曰。刺一寸。資生經曰。不鍼爲是。

下脘，在建里下一寸。

▲醫統曰。在建里下一寸。臍上二寸穴當胃之下口。小腸上口。水穀於是入焉。足太陰任脉之會。▲孕婦不可灸。甲乙經曰。刺一寸。資生經曰。不鍼爲是。

十四經穴圖說建里在中腕下一寸

▲八脉攷曰。臍上三寸。▲鍼五分。

灸五壯。一云。不宜灸。孕婦尤忌之。

中腕在上腕下一寸。

▲一名太倉。一名胃脘。一名上純。▲醫統曰。

在上腕下一寸。臍上四寸居心蔽骨與臍之中。胃之募。手太陽少陽足陽明任脈之會。▲按醫學綱目爲在上腕下一寸半者非也。▲

孕婦不

可灸。

靈樞經云。鶡骻節也以下至天樞天樞足陽明經穴。挾臍二寸。蓋與臍平直也。

▲鶡骻至八寸凡十字骨度篇文。▲註證曰。

鶡音結。骻音于。鶡骻骨名。一名尾翳。一名鳩

尾。蔽骨之端在臆前蔽骨下五分。本經本藏篇云。無鶡骻者。心高。鶡骻小短。舉者心下。鶡骻長者。心下堅。鶡骻弱小以薄者。心脆。鶡骻直下不舉者。心端正。鶡骻倚下左者。心偏傾也。▲類註曰。鶡骻一名鳩尾。一名尾翳。蔽心骨也。鶡骻音結於。▲愚按經云。無鶡骻者。心高。鶡骻短小舉者。心下。云以此考之。鶡骻。卽高。鶡骻短小舉者。心下。云以此考之。鶡骻。卽高。鶡骻也。又名鳩尾骨。名尾翳骨。非歧骨。又非鳩尾穴。有入無歧骨及鳩尾穴者乎。細註爲卽歧骨。蓋傳寫之誤也。歧當作蔽。蔽骨至臍中。當度之。長八寸也。而中腕在其中。蔽骨下四寸。臍上四寸是也。

然人臂有大小亦不可拘以身寸。但自鶡骻至臍中。以八寸爲度。各依部分取之。

▲骨度篇曰。鶡臂以下至天樞長八寸。過則胃大不及則胃小。○身寸。▲以男左女右手太指中指圓曲交接如環。取中指中節橫紋兩頭盡處比鶡臂一寸謂之中指同身寸。▲言人身之胃有大有小亦不可拘以中指同身寸取之。但自鶡臂至臍中長以八寸爲法度。如中院臍上四寸。如上院臍上五寸。各皆依部分而取之。▲凡取經穴頭必因於頭寸。腹必因於腹寸。背必因於背寸。手足必因於手足寸。各隨其所處而取之。

上院在巨闕下一寸當一寸五分去蔽骨三寸。▲八脉攷曰。臍上五寸。▲按爲在巨闕下一寸者非也。以一寸五分爲是不然則不合於骨度寸法。入門自承分至上院凡五穴。取寸

不是是上院以爲巨闕下一寸也。▲甲乙經曰。任脉足陽明手太陽之會。▲孕婦不可灸。巨闕在鳩尾下一寸。

▲註證分寸歌曰。巨闕、臍上六寸五。▲甲乙經曰。巨闕心募也。

鳩尾在蔽骨之端。言其骨垂下如鳩形。故以爲名。臆前蔽骨下五分也。人無蔽骨者從蔽骨際下行一寸。

▲一名鶡臂。一名尾翳。▲聚英云。曰鳩尾者。言其骨垂下如鳩尾形。▲玉篇曰。臆、胸也。▲甲乙經曰。鳩尾蓋心上。人無蔽骨者當從上蔽骨度下行一寸半。▲按甲乙經爲一寸半者不是以一寸爲是。▲禁鍼灸云。可鍼二分。灸二壯。此穴大難下鍼。非甚妙高手不可。

輕鍼

中庭在膻中下一寸六分。

▲按爲膻中下一寸六分者，骨間相去一寸六分也。餘倣此明堂灸經爲膻中下一寸者，非也。入門爲鴆尾上一寸，因骨度詳考之，則當鴆尾上一寸一分。

膻中在玉堂下一寸六分兩乳間。

▲一名元兒。一名上氣海。▲橫兩乳間陷中。仰臥取之。膻下一寸五分有氣海穴。故膻中名上氣海。▲禁鍼灸七壯。鍼之不幸，令人夭。一云刺三分。

玉堂在紫宮下一寸六分。

▲一名玉英。▲註證分寸歌曰：膻上寸八玉

紫宮在華蓋下一寸六分。

▲註證分寸歌曰：膻上紫宮二寸二。▲

按明堂灸經爲華蓋下寸者，非也。

華蓋在璇璣下二寸。

▲註證分寸歌曰：膻上華蓋四八舉。八寸

分

寸

下

寸

二云

資生經

下

寸

下

寸

下

寸

下

寸

下

寸

下

寸

璇璣在天突下一寸陷中。

▲註證分寸歌曰：

膻上璇璣五寸八。

天突在頸結喉下一寸宛宛中。

▲ 一名天瞿。一名玉戶。○ 結喉 ▲ 靈樞骨度篇類註曰。舌根之下。肺之上。系屈曲外凸者爲結喉。▲ 甲乙經曰。天突在頸結喉下二寸中。氣府論註云。五寸。中央宛宛中。陰維任脈之會。▲ 銅人鍼灸卷名一曰。天突在頸結喉下四寸宛宛中。▲ 又卷二曰。天突在頸結喉下二寸宛宛中。▲ 明堂灸經卷上。正人形第一曰。天突下一穴。在頸結喉下五分中央宛宛中。▲ 又卷一下。正人形第六曰。小兒急喉痺。灸天突穴。一壯。在頸結喉下三寸兩骨間。▲ 八脉攷曰。天突在結喉下四寸半宛宛中。▲ 或有問曰。諸書分寸有違背。且一書而前後矛盾。或全彼取是。或是彼非。是其說紛紜。議論不定。爲惑。今已久矣。果亦有歸之義否。答曰。有如此。

不同者。因頭之俯仰也。俯則分寸短。仰則分寸長。如何不論頭之俯仰。以分寸足。決是。唯於結喉下兩骨間。陷者容指許。取之則可也。於璇璣上一寸。膻中上六寸八分。取之又可也。不足。惑不足疑。

廉泉在頸下結喉上舌本陰維任脈之會。仰而取之。

▲ 丁名本池。一名舌本。▲ 醫統曰。在頸下結喉上四寸中央。仰面取之。▲ 愚謂此穴亦因面之俯仰分寸有舒縮之不同。唯在頸下結喉上中央舌本而求之。則可也。▲ 圖翼曰。按刺瘧論所載。日舌下兩脉者。廉泉也。氣府論曰。足少陰舌下各一。衛氣篇曰。足少陰之標。

在背輪與舌下兩脉。然則廉泉非下一穴。當是舌根下之左右泉脈。而且爲足少陰之會也。

**承漿**在脣下陷中。任脉足陽明之會。

▲一名天池。一名懸漿。▲圖翼曰。在頤前下脣微下陷中。足陽明任脈之會。

**斷交**見督脈。任督二脉之會。承泣見足陽明蹻脉任脉足陽明之會也。

▲斷交在脣內齒上斷縫中。○承泣▲在目十七分直瞳子。○蹻脉▲指陽蹻脉。

○按任督二脉之直行者爲腹背中行諸穴所系。今特取之以附十二經之後。如骨空論所載者。茲不與焉。

▲按靈樞經脉篇未言十二經與任督脈俱周流。然任督之二脉行腹背中行有專穴。故

附十二經之後。如素問骨空論所載任督脉行者不與此篇。▲骨空論脉行詳見于下卷。其餘如衝帶維蹻所經之穴。寔則寄會於諸經之間爾。誠難與任督二脉之灼然行腹背者比。故此得以略之。

○灼▲字彙曰。昭也。▲任督之餘。如衝脉帶脉陰維陽維陰蹻陽蹻所經歷之孔穴。寔則寄會於諸經之間。衝脈者起於氣衝。足少陰之經。腋上行。寄會於橫骨大赫氣穴。四滿等諸穴。帶脉者起於季脇下一寸八分。帶脉穴與足少陽寄會於維道之類。詳皆見于下卷。俱無專穴。爾誠難與任督二脉之直行者比。故此篇得以略。衝帶維蹻之脉。

雖然因略以致詳亦不害於兼取也故其八脉全篇仍別出於左方云

▲雖衝帶維蹻之脉略之因簡略以致詳審亦不有害於盡兼取論之也故其奇經八脉全篇仍別分出

右十四經正文並與金蘭循經同  
於左方下卷云

十四經發揮鉉卷之九終

一七二四

岩館宿云

